

博罗县交通运输局

博罗县交通运输局 2025 年第四期公告案件

《违法行为通知书》送达公告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处罚法》、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强制法》、《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运输条例》、《道路货物运输及站场管理规定》、《交通运输行政执法程序规定》、《广东省道路运输条例》、《机动车维修管理规定》等法律法规规定，本机关拟对你（单位）涉嫌的违法行为依法作出行政处罚。

对因其它方式无法送达执法文书的案件，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强制法》第三十八条和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》第九十五条规定，现按法定程序将《违法行为通知书》（详见附件）进行公告，自公告之日起三十日，视为送达。

1. 你（单位）如对该处罚意见有异议，可向本机关提出陈述申辩，本机关将依法予以核实。

2. 你（单位）自本公告送达之日起五日内有权向本机关

要求举行听证，逾期不要求举行听证的，视为放弃听证的权利。本机关将依法作出行政处罚。（地址：博罗县罗阳街道博罗大道中 685 号，联系电话：0752-6631001）

附件：1、违法当事人名称或车辆牌号及《违法行为通知书》编号

2、《违法行为通知书》扫描件



附件 1：违法当事人名称或车辆牌号及《违法行为通知书》编号

序号	当事人名称	法定代表人	车牌号码	违法行为通知书编号	案件编号	备注
1	公主岭市兰春岩运输户（个体工商户）		吉 CJ0373	粤惠博交违通 [2025]第 00608 号	441322202500473	
2	汽车经济技术开发区车志永货运户（个体工商户）		吉 AX1837	粤惠博交违通 [2025]第 00607 号	441322202500475	

3	河源市 源城区 环宇机 动车汽 车培训 有限公司	陈志中	粤 PB590 学	粤惠博交违通 [2025]第 00611 号	441322202500552	
4	阜阳光 大汽车 运输有 限公司	张伟	皖 KN0653/ 皖 KUU56 挂	粤惠博交违通 [2025]第 00618 号	441322202500561	
5	深圳市 长丰装 卸运输 有限公司	罗小青	粤 BMU498/ 粤 BF370 挂	粤惠博交违通 [2025]第 00636 号	441322202500586	